

#### 4-4 中小企业声明函

本公司(联合体)郑重声明,根据《政府采购促进中小企业发展管理办法》(财库〔2020〕46号)的规定,本公司(联合体)参加(广东省博物馆(广州鲁迅纪念馆))的(《文艺复兴的交响》展览服务)采购活动,工程的施工单位全部为符合政策要求的中小企业(或者:服务全部由符合政策要求的中小企业承接)。相关企业(含联合体中的中小企业、签订分包意向协议的中小企业)的具体情况如下:

1. (《文艺复兴的交响》展览服务),属于(租赁和商务服务业);承建(承接)企业为(广东省集美设计工程有限公司),从业人员252人,营业收入为62814.29万元,资产总额为66242.66万元,属于(中型企业);

以上企业,不属于大企业的分支机构,不存在控股股东为大企业的情形,也不存在与大企业的负责人为同一人的情形。

本企业对上述声明内容的真实性负责。如有虚假,将依法承担相应责任。

企业名称(盖章): 广东省集美设计工程有限公司

日期: 2026年6月8日

#### 备注:

- 1、从业人员、营业收入、资产总额填报上一年度数据,无上一年度数据的新成立企业可不填报。
- 2、本声明函对中小微企业参与政府采购活动时适用。
- 3、如果供应商不是中小微企业的,可不提供该中小企业声明函。
- 4、**响应供应商认为其为中小微企业的应提交本函。**